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

近日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宁波市镇海区 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下属的宁波市镇海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镇海产投私募基金")、宁波市镇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宁波市镇开 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宁波市镇海威远灵犀机器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之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宁波市镇海威远灵犀机器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0,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4,900.00万元,占本 次认缴出资总额的49.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

二、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基金管理人镇海产投私募基金的通知,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 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宁波市镇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合伙企 业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市镇海威远灵犀机器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1MAG0QG5N16

出资额: 壹亿元整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5年10月1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市镇海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翁宁宁)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锦业街 18 号镇海大厦 23 楼

2315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其他说明

合伙企业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 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宁波市镇海威远灵犀机器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